

## 湖南省毕业生办理《报到证》，分为初次办理、遗失补办和调整改办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产品名称 | 湖南省毕业生办理《报到证》，分为初次办理、遗失补办和调整改办 |
| 公司名称 | 长沙帮帮团档案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|
| 价格   | .00/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规格参数 | 业务范围:全国<br>产地:湖南               |
| 公司地址 | 长沙市岳麓区玉兰路577号达美中心2439-2442室    |
| 联系电话 | 0731-83976565 18175892669      |

## 产品详情

### 毕业生个人办理《报到证》

择业期内和调整改办期内的毕业生工作日期间随时可以办理。

毕业生个人办理《报到证》，一般分为初次办理、遗失补办和调整改办三种情况：

1、初次办理。省内高校毕业生离校后两年择业期内落实就业单位的，可由毕业生个人来办理《报到证》。办理时须提供就业协议书原件（或回原籍自主择业的书面申请）、《毕业证书》原件、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的介绍信或证明。

2、遗失补办。自签发《报到证》之日起一年内遗失的，可到《报到证》原签发部门申请重新补办。办理时须提供本人申请、相关登报申明作废的报纸、毕业证原件、学校审核意见和接收单位人事部门证明材料。

签发日一年以后遗失《报到证》的，不予补办，可到原《报到证》签发部门申请出具相关证明。办理遗失证明时需提供的材料与遗失补办一致。（2002年及以前毕业的还须提供省级招生部门盖章的新生录取名册。）

3、调整改办。毕业生和用人单位“供需见面、双向选择”签订就业协议经学校报主管部门核定形成就业方案之后办理的《报到证》，原则上不能随意变动。确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就业单位的，办理改办手续时须提供与毕业生原就业单位解除就业协议的函、《毕业证书》原件、《湖南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和毕业研究生就业调整改派申请表》（到学校就业部门索取）、原《报到证》和与新单位签订的协议书或接收函。

调整改办须在《报到证》签发一年内办理，逾期不再办理。逾期者调整就业单位的按在职人员有关规定办理。如果您在外地没时间或者嫌流程麻烦不想办理，都可以委托长沙帮帮团帮忙办理，具体事项来电

咨询。